

#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电子招标投标应用文本（F-01-Ver2-2020）内容

## 更新说明

2023 年 12 月 12 日

### 一、说明

本文件记录了“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电子招标投标应用文本”由“F-01-Ver2-2020”版本的更新内容。

本次应用文本更新内容包括：招标应用文本修改。

### 二、应用文本更新内容

#### （一）招标应用文本内容修改

##### 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投标人筛选： <a href="#">[FZ01020031]</a>	<input type="checkbox"/> 本标段招标人将采用投标人筛选 (1) 筛选条件： <a href="#">[FZ01020095]</a> ① 行政处罚：近两年在工程建设活动中受到行政处罚不得超过 <a href="#">[FZ01020033]</a> 项的；（投标人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时，通过交易平台承诺确认） 注：近两年是指至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日往前推算两年。即 <a href="#">[FZ01020033]</a> 年 <a href="#">[FZ01020033]</a> 月 <a href="#">[FZ01020033]</a> 日以后 ② 行贿犯罪记录要求： <a href="#">[FZ01020108]</a> ；（投标人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时，通过交易平台承诺确认） ③ 投标人在招标人之前的工程中的履约评价不合格的投标人名单： <a href="#">[FZ01020034]</a> 。 (2) 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时，不符合上述筛选条件的，投标人将无法下载获取招标文件。 (3) 经筛选入围的投标人少于 15 人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本标段招标人不采用投标人筛选
--	---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第二章 1.4.5	<b>投标人筛选</b> (适用资格后审项目) <a href="#">[FZ01020031]</a>	<input type="checkbox"/> 本标段招标人将采用投标人筛选 (1) 筛选条件: <a href="#">[FZ01020095]</a> ①行政处罚: 近两年在工程建设活动中受到行政处罚不得超过 <a href="#">[FZ01020033]</a> 项的; (投标人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时, 通过 交易平台承诺确认) 注: 近两年是指至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日往前推算两年即 年 月 日以后 ②行贿犯罪记录要求: <a href="#">[FZ01020108]</a> ; (投标人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时, 通过 交易平台承诺确认) ③投标人在招标人之前的工程中的履约评价不合格的投标人名单: <a href="#">[FZ01020034]</a> ; (2) 投标人在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时, 不符合上述筛选条件的, 投标人将无法下载获取招标文件; (3) 经筛选入围的投标人少于 15 人的, 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本标段招标人不采用投标人筛选
28.		<b>信用评分计算</b> <a href="#">[FZ01020104]</a>	<input type="checkbox"/> 采用信用评分计算, <a href="#">[FZ01020105]</a> ; 备注: 联合体参与投标时, 信用分得分按照联合体各方最低等级计算。 <input type="checkbox"/> 不采用信用评分计算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 总则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5 投标人筛选 [\[FZ01020031\]](#)

本标段招标人将采用投标人筛选

(1) 筛选条件: [\[FZ01020095\]](#)

①行政处罚: 近两年在工程建设活动中受到行政处罚不得超过 [\[FZ01020033\]](#) 项 (投标人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时, 通过交易平台承诺确认); 注: 近两年是指至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日往前推算两年, 即 年 月 日以后。

②行贿犯罪记录要求: [\[FZ01020108\]](#) (投标人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时, 通过交易平台承诺确认);

③投标人在招标人之前的工程中的履约评价不合格的投标人名单: [\[FZ01020034\]](#);

序号	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4.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采用信用评分计算) 资信业绩部分: <a href="#">[FP010011]</a> - <a href="#">[FP010014]</a> 分 监理大纲部分: <a href="#">[FP010012]</a> - <a href="#">[FP010015]</a> 分 投标报价: <a href="#">[FP010013]</a> - <a href="#">[FP010016]</a> 分 <input type="checkbox"/> (采用信用评分计算) 资信业绩部分: <a href="#">[FP010011]</a> - <a href="#">[FP010014]</a> 分 监理大纲部分: <a href="#">[FP010012]</a> - <a href="#">[FP010015]</a> 分 投标报价: <a href="#">[FP010013]</a> - <a href="#">[FP010016]</a> 分
-------	--------------------	---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分细则（不采用信用评价评审）

评分细则（不采用信用评分计算） FP010018

条款号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偏差率）	分值 (50-100)	投标文件节点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FP01001801</span>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FP01001802</span>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FP01001807</span>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FP01001803</span>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FP01001804</span>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FP01001805</span> 1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FP01001806</span>
2.2.4 (3)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16	评分方法一：对经评审的有效报价作算术平均（有效投标人≥6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FP010002</span> 时，应去掉投标最高价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FP010003</span> 家和最低价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FP010004</span> 后再算术平均），将该平均值作为基准价 17.5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FP010006</span> 分。各投标人报价与基准价相比，每上浮 1%扣 0.5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FP010007</span> 分（最多扣至 15 分），每下浮 1%加 0.5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FP010008</span> 分（最多加至 20 分）。（按照线性插入法计算）	15-20	二、 监理投标 简况表
合计				100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分细则（采用信用评价评审）

## 评分细则（采用信用评分计算） [FP010018]

（投标人资质要求仅采用房建、市政类的，应采用信用评分计算）

条款号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偏差率）	分值 (50-100)	投标文件节点
[FP01001801]	[FP01001802]	[FP01001807]	[FP01001803]	[FP01001804]-[FP01001805]	[FP01001806]
2.2.4(1)	资信业绩评分标准	1	总监理工程师监理工作经历、总监理工程师资历、总监理工程师答辩情况（如有）	4-11	三. 投标人与总监理工程师基本情况表
		2	总监理工程师近 [FP010009] 年内承接过类似专业的工程，且担任总监理工程师，以中标通知书发出或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自开标之日起向前推算 [FP010009] 年），有 1 项得 1 分，最多加至 2 分	0-2	三. 投标人与总监理工程师基本情况表
		3	总监理工程师荣誉：近 [FP010010] 年内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相关荣誉，有 1 项得 1 分，最多加至 2 分	0-2	三. 投标人与总监理工程师基本情况表
		4	投标人企业信用分 评分方法一（采用打分制）： 1. AAA 级企业（信用非常好）得 5 分； 2. AA 级企业（信用好）得 4 分； 3. A 级企业（信用较好）得 3 分； 4. B 级企业（信用一般）得 2 分； 5. C 级企业（信用一般）得 1 分。	1-5	二. 监理投标简况表
2.2.4(2)	监理大纲评分标准	5	监理工作内容和范围、程序和流程是否能全面涵盖本工程	2-5	四. 监理工作内容和范围以及程序和流程
		6	项目监理机构岗位设置与职责是否明确	2-5	六. 项目监理机构岗位设置和职责
		7	质量、进度、造价、合同等控制措施及监理程序是否科学、合理	3-8	七. 质量、进度、造价、合同等控制措施及监理程序
		8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的管理措施、控制手段是否科学、全面	2-5	八.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的管理措施及控制手段

		9	关键部位的旁站监理方案是否完整、可行	2-5	十. 关键部位的旁站监理方案
		10	对项目特点、难点及重点的分析是否透彻；是否能提供有效的技术建议	7-15	九. 针对本工程特点、难点、重点分析及相应的监理措施和合理化建议
		11	测量仪器与检测设施配备是否得当 测量与检测方法、控制措施是否有效	2-4	十一. 测量与试验方法及控制措施
		12	服务承诺是否能满足项目需求	0-2	十二. 服务承诺
		13	项目监理机构其他人员数是否符合项目需求，年龄结构配备是否合理	8-15	五. 项目监理机构其他人员
		14	项目监理机构其他人员专业分工是否齐全，相关证书是否齐全	3-6	五. 项目监理机构其他人员
2.2.4(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15	评分方法一：对经评审的有效报价作算术平均（有效投标人 $\geq 6$ 家时，应去掉投标最高价家和最低价家后再算术平均），将该平均值作为基准价。各投标人报价与基准价相比，每上浮1%扣0.5分（最多扣至5分），每下浮1%加0.5分（最多加至10分）。（按照线性插入法计算）	5-10	二. 监理投标简况表
合计				100	

评分细则注解：

注1：根据项目情况可酌情调整评分细则，调整规则如下：

1) 各评审因素满分之和应为100分，最小打分间隔0.5分（商务标除外）；

2) 除“监理工作内容和范围、程序和流程是否能全面涵盖本工程”、“质量、进度、造价、合同等控制措施及监理程序是否科学、合理”、“对项目特点、难点及重点的分析是否透彻；是否能提供有效的技术建议”以外，其他评审因素细分项的分值不得调整；

3) 不采用信用评分计算的监理工作内容和范围、程序和流程是否能全面涵盖本工程的分值区间可以在3-6、4-7、5-8进行选择调整；采用信用评分计算的上述分值区间可以在1-4、2-5、3-6进行选择调整。

4) 不采用信用评分计算的质量、进度、造价、合同等控制措施及监理程序是否科学、合理的分值区间可以在4-9、5-10、6-11、7-12进行选择调整；采用信用评分计算的上述分值区间可以在2-7、3-8、4-9进行选择调整。

5) 不采用信用评分计算的项目特点、难点及重点的分析是否透彻；是否能提供有效的技术建议的分值区间可以在10-18、11-19、12-20、13-21、14-22进行选择调整；采用信用评分计算的上述分值区间可以在5-13、6-14、7-15、8-16、9-17进行选择调整。

2.2.1- 分值构成

(1) 资信业绩部分：

不采用信用评分计算的	总分：{FP010011} - {FP010014}
采用信用评分计算的	总分：{FP010011} - {FP010014}

(2) 监理大纲部分：

不采用信用评分计算的	总分：{FP010012} - {FP010015}
采用信用评分计算的	总分：{FP010012} - {FP010015}

(3) 投标报价部分：

不采用信用评分计算的	总分：{FP010013} - {FP010016}
采用信用评分计算的	总分：{FP010013} - {FP010016}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6) 在近三年内申请人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总监理工程师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投标人情况表
			(17) 投标人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或者无正当理由放弃投标、中标资格，造成招标人重新招标的投标人。	投标人情况表
13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1) 若设定监理服务收费最高投标限价，监理费报价不应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2) 监理服务收费投标报价不应存在串通涨价、价格欺诈行为 (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应能合理说明且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投标报价应当澄清拒绝澄清的	投标文件
14			投标保证金	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保证金，且不得提供虚假、无效票函
15			其他违法行为	投标人不应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16			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1.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1.3- 投标人企业信用分以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当日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信息平台采集的数据内容为准，作为专家评审的依据。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